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6-069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0.0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拟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同意为公司股份回购事项提供专项贷款额度,主要内容如下:

(一)贷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二)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

(三)贷款期限:3年;

(四)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关于回购专项贷款具体权利与义务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公司本次回购专项贷款业务符合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等相关要求,并符合银行按照相关规定制定的贷款政策、标准和程序。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股份数量以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事项后,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58　　证券简称:美芯晟　　公告编号:2026-042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IR@maxictec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CHENG BAOHONG

董事会秘书:刘雁

财务负责人:胡志磊

独立董事:陈玲玲

(参会人员以当天实际出席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xictech.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2662918

邮箱:IR@maxic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6-084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1/1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11月17日~2027年2月16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2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14.1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3.98元/股~116.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高于2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8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1月1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22,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0.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16.90元/股,最低价为113.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141,870.8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6-047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kyvers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陈鲁

董事、财务总监:周凡女

董事、董事会秘书:古凯男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8日(星期三)至11月24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kyvers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55-2641 8302

邮箱:IR@skyvers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7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与会议资料于2026年11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九人,实际参会董事九人。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

为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产权交易平台,以公开挂牌处置的方式对外出售下属子公司广州先锋报业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101号首层及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97号32套房产,共计33项房产(以下简称"海珠中路大楼")。本次处置房产的评估结果已完成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挂牌价格以备案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评估价为2,563.99万元(含增值税5%),挂牌底价为2,770万元。

经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组织竞价,海珠中路大楼以网络竞价方式成交,受让方为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3,56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陆拾万元整)。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房产处置的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处置房产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处置部分房产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8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处置部分房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交易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先锋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报业")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产权交易平台,以公开挂牌处置的方式对外出售先锋报业所拥有的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101号首层及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97号32套房产,共计33项房产(以下简称"海珠中路大楼")。本次处置房产的评估结果已完成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挂牌价格以备案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评估价为2,563.99万元(含增值税5%),挂牌底价为2,77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公告》(2026-042)。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海珠中路大楼在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网络竞价方式成交,受让方为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成交价为￥3,56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陆拾万元整)。

三、审议程序

2026年11月17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处置部分房产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房产处置的后续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交易合同、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处置房产事项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四、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KLFLX28N

(三)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四)法定代表人:刘平玉

(五)成立日期:2026年8月14日

(六)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七)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七路6号珑悦花园7座102铺

(八)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酒店管理;餐饮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停车场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物业管理;住房租赁;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娱乐性展览;票务代理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打字复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酒类经营;足浴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歌舞娱乐活动;洗浴服务;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九)股东及持股情况:刘平玉持股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转让方(甲方):广州先锋报业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广东梧桐树酒店有限公司

标的名称: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101号首层等33项房产

(二)交易价格

本次标的资产转让交易价款为人民币3,560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陆拾万元整)。

(三)支付方式和期限

交易双方通过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银行账号对房产交易资金进行监管支付。受让方以一次性付款方式,将转让价款人民币3,560万元,在合同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汇入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指定的结算账户。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按交易规则向转让方转账全额价款。

(四)合同的生效: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涉及处置房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处置房产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处置房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七、处置房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处置部分房产事项,有利于盘活现有资产,有效回笼资金并提升资产运营效率。本次房产处置预计收益3,155.14万元,约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27%,最终影响金额以处置完成后会计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处置房产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房产处置尚未完成合同签署及产权过户,交易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竞价结果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81　　证券简称:粤传媒　　公告编号:2026-056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粤传媒")因2014年并购上海香榭丽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引发的刑案已获司法判决,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广州中院")依法执行公司被骗的现金和粤传媒股票,将其返还给公司。广州中院出具的【(2020)粤01执3555号之四十三】《执行裁定书》,裁定将被执行人叶玫持有的粤传媒股票1,370,674股首发后限售股及分红过户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诉讼案件执行进展的公告》(公告号:2026-043)。

一、案件执行情况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获悉,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粤01执3555号之四十三】裁定的被执行人叶玫持有的粤传媒股票1,370,674股已被司法划转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本次划转完成后,被执行人叶玫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5,530,674股变更为4,160,000股,对应的持股比例由0.48%变更为0.36%。

此外,被执行人叶玫持有的粤传媒股票的分红572,941.69元已被司法划转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三、对公司的影响情况及风险提示

本次事项预计增加公司本年度收益922.64万元,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31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编号:临2026-059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00-16:00通过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行)张鹏先生,独立董事姜作玖先生,总经理张立新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针对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1.前三季度公司归母净利润为负,公司如何看待本轮行业周期下的经营压力与盈利修复路径?

答:盈利修复路径:一是深耕产线产品升级,优化品种结构提振售价。公司锚定高端化、差异化发展趋势,确立"调产线、优品种、拓渠道、提均价"的核心经营路径,优化产能资源配置,将核心产能、技术、市场资源全面向高效益产线倾斜;二是拓宽采购渠道体系,多维施策压降原料成本。针对钢铁行业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重大的行业特性,公司将大宗物资降本作为减亏增效的关键突破口,通过优化品种结构、拓宽采购渠道、把控采购节奏等降低采购成本;三是深化工序对标挖潜,全域推进生产降本增效。公司坚持以对标挖潜为核心抓手,建立与行业及标杆企业生产指标对标体系,紧盯生铁成本、吨钢工序成本等核心指标,查摆生产各环节短板弱项,实现以对标找差距、以整改补短板、以优化提效能;四是推行零基预算管理,刚性严控各项费用支出。公司全面落地零基预算管理模式,打破固有预算基数束缚,对新增费用项目实行"一事一议、提级审批"的从严管理机制,从源头严控非生产、非刚性支出,实现费用支出精细化、刚性化管控。

2.公司持续亏损,领导层有没有什么好的方法扭亏?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竭力修复盈利,一是深耕产线产品升级,优化品种结构提振售价。公司锚定高端化、差异化发展趋势,将核心产能、技术、市场资源全面向高效益产线倾斜;二是拓宽采购渠道体系,多维施策压降原料成本。公司将占生产成本比重大的大宗物资降本作为减亏增效的关键突破口,优化品种结构、拓宽采购渠道、把控采购节奏等降低采购成本;三是深化工序对标挖潜,全域推进生产降本增效。建立与行业及标杆企业生产指标对标体系,紧盯生铁成本、吨钢工序成本等核心指标,对标找差距,以优化提效能;四是推行零基预算管理,刚性严控各项费用支出。打破固有预算基数束缚,对新增费用项目实行"一事一议、提级审批"的从严管理机制。

3.请问公司在股东回报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答: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2024年公司制定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为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增强资本市场内在稳定性,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2024-2026年连续三年公司均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2026年4月21日,继2024年回购后,再次完成了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5,000万元~10,000万元回购股份计划,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2,404.8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4%,累计回购股份金额5,076.37万元。

4.目前公司经营性现金流情况如何?后续公司将采取哪些措施来改善现金流情况?

答:截至三季度末,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7.56亿元。下一步将统筹施策、多管齐下改善经营性现金流:一是严格执行以收定支管理原则,强化资金预算刚性约束,统筹做好全周期资金平衡,动态优化收付款计划,合理把控资金收付节奏;二是持续推进"两金"专项压降,聚焦长账龄账款清收,通过分类施策、靶向清收加快资金回流,结合产销节奏适度压减存货库存,盘活存量资产,提升周转效率,降低资金沉淀占用;三是抓实生产组织与全流程经营管控,持续深挖降本增效潜力,控亏减亏,从经营源头推动经营性现金流逐步修复改善。

5.公司研发方面的投入情况?是否有新产品开发或技术创新?

答:公司2026前三季度研发投入强度为2.35%。累计开发国标及个性化新产品51个,均实现市场销售。自主开发的LNG储罐用低温钢筋完成首次供货,成功应用于中石油重点工程。

6.公司完成超低排放项目建设并推进极致能效工作,能否分享绿色低碳改造方面的阶段性成果?

答:2025年公司完成有组织排放治理、无组织管控、清洁运输全链条超低排放改造,各项指标满足超低排放管控要求,环保治理精细化水平得到有效提升,污染物减排取得实效。对比2020年改造前,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分别下降30.4%、78.7%、63.3%;完成超低排放公示、获评环保绩效A级后,重污染天气应急阶段可执行自主减排,减少限产、停产约束,保障生产连续稳定,有效降低企业环保管控和生产经营压力。健全绿色低碳管理体系与制度。2026年6月份制定并下发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节能降碳管理办法(试行)》和《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能源使用与水资源管理细则》,健全完善了节能降碳管理制度,构建起权责清晰、管控到位、奖惩分明的绿色发展运行体系。

公司积极推进极致能效工作。按照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要求,5月份顺利完成极致能效现场验收,凌钢转炉工序于7月1日在中钢协网站完成验收公示。参加全国重点大型钢铁生产设备节能降耗对标竞赛,凌钢320m2烧结机荣获创先炉称号。

7.请问公司在降本增效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

答:降本增效主要措施:销售端,一是优化产品产线结构调整,锚定公司"专精特新"战略,结合市场低迷现状,持续测算不同生产模式下产线、产品的比较效益,实现产品产线效益最大化;二是着力提升高附加值产品效益,深耕核心目标市场,抓实产品质量管理,实现提质增效;三是同步加快汽车、液压、风电主轴领域开发和认证,通过客户渠道实现增效。采购端,一是强化大宗原料采购管控,持续推进集采降本攻坚,强化市场研判与价格管控,通过长协锁价、拓宽供货渠道、优化原燃料配比结构,严控大宗原料采购成本;二是深化产采协同、细化库存及辅材质量管控,压降物料损耗与资金占用,全方位夯实采购降本成效。工序端,一是深化生产工序精益管理,深挖工艺能耗降本潜力,以铁前工序降本为核心,同步推进炼钢、轧钢等重点工序对标提升;二是通过技术革新,优化生产工艺、规范操作标准、强化设备运维,严控物料与工序能耗,提升余能余热、化产回收利用率,深挖生产环节降本潜力。费用端,一是严格落实零基预算管理,规范费用归口管控,严控非刚性、非必要开支,新增费用实行提级审批;二是优化融资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压降财务融资成本,提升资金流转与运营效率。

8.公司后续资本开支的重点方向与项目进度如何安排?

答:2026年,公司重点实施了4#棒2#加热炉改造、4#棒提产提效设备升级改造、优特钢厂增设副枪及控制系统改造及120吨2#3#转炉底吹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等项目。2027年拟重点实施棒材精整能力提升一期项目、5#棒增加减定径机组及产品提质项目、6#铸机末端电磁搅拌升级改造、2#棒提质增效改造等项目。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毛善君先生、姬阳瑞先生、高志誉先生、景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侯晓红女士、田永顺先生、陈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侯晓红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侯晓红女士、陈玲玲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田永顺先生已参加并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同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上述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一、二。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五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毛善君,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煤田、油气地质与勘探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本公司创始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技术研发的领导者,北京市安全生产领域学科带头人,国家科技部2018年度科技创新创业人才。目前担任北京大学教授和博士生导师、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信息化分会第五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国地质学会数学地质与地学信息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一届中国自动化学会智慧矿山专业委员会委员、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智能化建设专家委员会科技攻关分委会委员、智能采矿装备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咨询委员、国际数字地球学会中国国家委员会数字能源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大学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首席科学家(智慧矿山研究方向负责人)和北大-龙软科技智慧能源和公共安全研究中心主任等社会职务。1982年9月至1986年7月,毛善君先生本科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煤田地质与勘探专业;1986年8月至1989年7月,硕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煤田地质与勘探专业(研究方向为数学地质);1994年9月至1997年6月,博士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煤田、油气地质与勘探专业(研究方向为煤矿信息化);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在北京大学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研究所博士后流动站从事煤矿信息化和虚拟矿井的理论研究。1989年8月至1994年8月,毛善君先生硕士毕业后曾先后于中国煤田地质总局航测遥感局和煤炭科学研究总院西安分院地质所工作;1999年7月,毛善君先生博士后流动站出站后,留任北京大学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研究所从事教学科研工作至今,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和博士生导师。

姬阳瑞,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9月和1996年7月分别取得中国矿业大学矿井建设专业工学学士学位和企业管理专业经济学学士学位,2009年6月取得英国伦敦南岸大学国际市场营销理学硕士学位,拥有高级经济师职称、一级安全评价师资格。1996年7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煤科总院经济研究所,历任经济研究室主任、办公室主任、所长助理;2003年9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煤科总院经济与信息研究所,担任副所长;2007年1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煤科总院经营管理部,担任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中煤科工集团煤科总院,担任经营管理部长和安全生产部长;2011年3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分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9年4月就职于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公司,历任副总经理和总经理;2019年5月加入龙软科技,现任公司总经理,龙软(山西)智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阳煤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23日起任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理事。姬阳瑞先生曾获得煤炭行业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和三等奖1项。

高志誉,男,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地理信息系统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测绘工程专业。高志誉先生于2012年6月加入龙软科技,历任公司工程中心项目经理、智慧城市与安全销售部经理、营销中心副主任、营销中心主任。持有北京市测绘中级工程师及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资质,参与公司多个重大项目的开发与实施工作,获得发明专利9项,发表核心期刊论文4篇、SCI论文2篇。目前为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信息化分会理事,曾获得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两化融合工作先进个人、内蒙古自治区优秀测绘工程奖、2023年度中国5G+工业互联网标杆案例奖、2026年度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等荣誉。目前高志誉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安分公司负责人,波义尔(河北)智能矿山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龙软(山西)智控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景超,男,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矿业工程专业硕士。2013年2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项目经理、工程实施部经理、徐州分公司总经理、智慧能源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智能矿山安全技术研究院院长、生产副总工程师。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负责公司的核心技术研发,科技成果鉴定、报奖等工作。分管空间信息技术研究院、人工时空智能研究院、智能矿山安全技术研究院、工业互联网平台研发中心、数智孪生技术研究院,分管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的技术管理工作。

附件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侯晓红,女,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1991年4月至2025年7月,历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其中,2000年至2012年任中国矿业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主任。2021年1月至2026年11月,任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江苏徐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获国家煤炭工业局"责任会计研究与应用"项目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江苏省教育厅"会计学专业'立信创行'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江苏省优秀教学成果二等奖等荣誉。

田永顺,男,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82年7月至2008年6月,历任煤炭科学研究院总院太原研究院研究员、副院长;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任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副总工程师;2014年11月至2019年3月,任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主任、党委书记、执行董事;2019年4月至2021年8月,任中国煤炭科工集团上海研究院、重庆研究院和沈阳设计院董事。从2022年8月19日至今,任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等荣誉。

陈玲玲,女,198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执业律师。于2004年7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北京方正春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1月至2008年11月,担任北京市京伦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2008年12月至2009年7月,担任北京市中闻律师事务所律师;2009年8月至今,担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1年12月至今,陈玲玲女士担任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8日14 点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8日

至2026年1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选举毛善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姬阳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高志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景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侯晓红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田永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玲玲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78	龙软科技	2026/1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6年12月3日(股权登记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12月3日(股权登记日)16: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电话:010-62670727

联系人:郭俊英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毛善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姬阳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高志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景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侯晓红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田永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玲玲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